

「2021 雀巢®穀物棒 跟住教主+老闆食早餐活動」條款及細則：

1. 整個推廣活動日期為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28 日。
2. 收據日期必須在 2021 年 9 月 1 日上午 7 時起至 2021 年 9 月 28 日下午 11 時 59 分內。
3. 登記時段:2021 年 9 月 1 日上午 7 時起至 2021 年 9 月 28 日下午 11 時 59 分 (以雀巢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雀巢香港)之系統記錄為準)。
4. 參加者必須於登記時段內將收據相片(必須清楚列明收據日期及時間、購買產品名稱及數量、產品總金額)、姓名及聯絡電話 Inbox 到“Nestlé Breakfast Cereals 雀巢穀類早餐”專頁登記，方可參加活動。首 1000 名成功登記者將獲得 Anson Kong 及 Anson Lo 別注版明信片一套，送完即止。
5. 每張有效收據只可登記一次，但不限累積收據數目，唯重複登記，即告作廢。
6. 每人參加次數不限，以每個 inbox 登記之消費總數作一次參與。
7. 參加者需持有效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證，並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定居，不接受海外之參加者。
8. 得獎者將於登記時段結束後 14 個工作天內接獲專人通知，並確定領獎日期及時間。
9. 得獎者須於已確定之領獎日期及時間，帶同已登記之中獎收據正本、香港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及所登記的 Inbox 訊息記錄作核對，同時得獎者所出示之收據日期以及店舖名稱須與登記 Inbox 訊息之記錄相同，方可換領獎品，否則得獎資格將被取消，逾期領獎將被視為無效。
10. 雀巢香港對任何由獎品所衍生的費用或有關服務安排一概不負責。
11. 如得獎者未能親自前往換領獎品，代領者亦須出示得獎者之香港身份證明文件副本、得獎者簽署之委託信、代領者之香港身份證明文件正本、中獎收據正本及得獎者所登記的 Inbox 訊息記錄(可接受圖片)。
12. 18 歲以下之參加者必須由家長或監護人陪同換領獎品。
13. 得獎者換領獎品時所提供之身份證明文件正本、中獎收據正本如與登記資料不符，雀巢香港有權要求得獎者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如得獎者不能提供相關文件，雀巢香港有權取消其換領獎品資格。
14. 參加者所登記的資料將不可更改，所有資料均以 Inbox 訊息登記之訊息記錄為準，錯誤或不完整的資料將被視作無效。
15. 禁止遞交任何包含裸露、暴力、猥褻、粗俗、色情、涉及不法行為或任何帶攻擊性內容之相片。任何違規 Inbox 訊息將一律予以刪除及參加者將被取消參加資格。
16. 雀巢香港不會就參加者所提供的資料錯誤、不清晰或不適用而引致無法通知參加者而負上任何責任，亦不會因此而透過其他任何渠道再次作出個別的領獎安排。
17. 任何不完整、偽造、損壞(包括因印刷或任何錯誤所致)、影印本或重印的收據將不被接納及視為無效。收據正本於領獎後將不予發還。

18. 本活動所示的任何圖片(包括獎品)只供參考，一切以實物為準。
19. 參加者於登記上述活動時即代表已細閱、明白及同意接受本活動條款及細則。雀巢香港保留取消違反本活動條款及細則的參加者之領獎資格的權利。
20. 雀巢香港及是次推廣活動的廣告代理之員工及其家屬均不得參加，以示公允。
21. 參加者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僅供是次活動推廣之用，雀巢香港將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處理所收集的個人資料。詳情請閱讀雀巢私隱聲明(<https://www.nestle.com.hk/info/privacypolicy>)。
22. 所有獎品均不得轉售、兌換現金或其他獎品。所有獎品受其供應商訂定之所有條款及細則所規限，雀巢香港並非其供應商，在任何情況下均毋須就供應商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或對於使用其產品或服務所構成之後果 (包括但不限於其有效性、準確性或產品質素) 負上任何責任。
23.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絡、技術或不可歸責於雀巢香港之理由，而令參加者所寄出、登錄之資料或令雀巢香港寄出之通知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雀巢香港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亦不得有任何異議，雀巢香港保留最終決定權。
24. 本活動與 Facebook 無關，並非由 Facebook 贊助、支持或管理。參加者所提供資料僅為參加本活動，而非向 Facebook 提供資料。
25. 雀巢香港保留隨時暫停或取消本活動及修改其條款和細則之權利，而不作另行通知。
26. 如有任何爭議，雀巢香港及 7-Eleven 保留最終決定及解釋權。
27. 雀巢消費者服務: (852) 2179 8888。
28. 所有條款及細則以中文為準。